

序号	当事人名称	主要违法违规行为	行政处罚内容	作出决定机关
1	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分公司及相关责任人	违规跨省经营保险业务，欺骗投保人，财务业务数据不真实，未按规定对双录视频资料进行管理。	对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分公司警告并罚款29万元；对张元超、尹冬、靳川磊、谭琳、王欣警告并罚款总计12万元。	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四川监管局